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科目) and Amount (金额).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and other financial metrics.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科目) and Amount (金额).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76.60万元置换截至2023年9月22日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56.6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追溯调整或更正的说明 追溯调整或更正的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科目) and Amount (金额). Rows include non-recurring gains and losses.

编制单位：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30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科目) and Amount (金额). Rows include non-recurring gains and losses.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6日

监事会成员：白小雷、苏红梅、张虎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科赛博”）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苏州爱科赛博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新增增容测试电工厂址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苏州爱科赛博电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爱科”），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向苏州爱科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上述募投项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23年7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92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62.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447,987,6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126,239,581.06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317,694,018.94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3年9月22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021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No. (序号), Project Name (项目名称), Investment Amount (投资金额), and Location (实施地点). Rows include R&D projects and production expansion.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的情况

鉴于“苏州爱科赛博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新增增容测试电工厂址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苏州爱科，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向苏州爱科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上述募投项目。以上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结束止。

四、本次提供无息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Name (名称) and Address (住所). Rows include Suzhou Aike Saibo Power Technology Co., Ltd. and its parent company.

注：上述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对象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会对全资子公司苏州爱科提供无息借款，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具体情况，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苏州爱科赛博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新增增容测试电工厂址项目”的建设发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公司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七、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苏州爱科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八、专项意见说明

九、风险提示

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该事项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的需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的需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且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6日

监事会成员：白小雷、苏红梅、张虎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四）重要事项

（五）重要事项

（六）重要事项

（七）重要事项

（八）重要事项

（九）重要事项

（十）重要事项

（十一）重要事项

（十二）重要事项

（十三）重要事项

（十四）重要事项

（十五）重要事项

（十六）重要事项

（十七）重要事项

（十八）重要事项

（十九）重要事项

（二十）重要事项

（二十一）重要事项

（二十二）重要事项

（二十三）重要事项

（二十四）重要事项

（二十五）重要事项

（二十六）重要事项

（二十七）重要事项

（二十八）重要事项

（二十九）重要事项

（三十）重要事项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92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62.00万股。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0218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186万元变更为9,248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186万股变更为9,248万股。

公司已于2023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或变更）”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以上变更事项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并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第一至第二十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等。

第二十一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会组成、职权等。

第二十二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监事会组成、职权等。

第二十三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和程序等。

第二十四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等。

第二十五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等。

第二十六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股东大会的决议程序和效力等。

第二十七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等。

第二十八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会会议的决议程序和效力等。

第二十九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等。

第三十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监事会会议的决议程序和效力等。

第三十一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程序等。

第三十二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等。

第三十三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程序等。

第三十四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程序等。

第三十五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罢免程序等。

第三十六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等。

第三十七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评价等。

第三十八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问责机制等。

第三十九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机制等。

第四十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退出机制等。

第四十一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

第四十二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回避等。

第四十三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限制等。

第四十四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忠实勤勉义务等。

第四十五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赔偿责任等。

第四十六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追偿权等。

第四十七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义务等。

第四十八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义务等。

第四十九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保密义务等。

第五十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回避表决等。

第五十一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交易等。

第五十二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担保等。

第五十三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募集资金管理等。

第五十四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内部控制管理等。

第五十五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信息披露管理等。

第五十六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等。

第五十七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管理等。

第五十八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可持续发展管理等。

第五十九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档案管理 etc.

第六十条：修改了部分条款，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等。